

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19 线 云南泸水至腾冲段改扩建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云南省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：

《云南省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审批 G219 线云南泸水至腾冲段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云交发项管〔2020〕103 号）收悉。项目代码为 2020—530581—54—01—012824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完善全省公路网络，改善区域交通条件，促进沿线地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，同意对 G219 线云南泸水至腾冲段进行改扩建。

二、线路起点位于怒江州泸水市南侧，顺接 G219 丙中洛至

六库段止点，经大南茂、大练地、石头寨、芒外、芒宽、桥头、敢顶、芒苍、岗党、百花岭、范家寨、打苴村、曲石、大竹园，止于腾冲市洞坪，路线全长约 131.82 公里（沿既有道路改扩建约 81.85 公里，新建路段约 49.97 公里），全线按二级公路标准建设，其中：K0+000~K18+000 及 K141+700~K148+995 改扩建段维持原技术标准；K18+000~K67+294 段设计速度 40~60 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度 8.5~10 米；K67+294~K94+500 段设计速度 40 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度 8.5 米；K94+500~K108+100 段设计速度 80 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度 12.75 米；K108+100~K125+500 段设计速度 40 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度 8.5 米；K125+500~K141+700 段设计速度 60 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度 12 米；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-I 级，其他技术指标按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（JTG B01-2014）执行。

主要控制点：大南茂、大练地、石头寨、芒外、芒宽、桥头、敢顶、芒苍、岗党、百花岭、范家寨、打苴村、曲石、大竹园、洞坪。

全线设置大桥 30 座，中桥 19 座；设置特长隧道 1 座、中隧道 2 座，短隧道 1 座；设置平面交叉 18 处；设置服务区 3 处，停车区 3 处，监控中心 1 处，养护工区 2 处，隧道管理所 2 处，隧道变电所 1 处，观景台 4 处及其他必要的交通工程和沿线设施。

三、项目估算总投资 552706.64 万元。其中，申请交通运输

部车购税资金 428474.68 万元（以实际补助金额为准），约占总投资的 77.52%；泸水市安排财政性资金 6534.69 万元，约占总投资的 1.18%；隆阳区安排财政性资金 29230.17 万元，约占总投资的 5.29%；腾冲市安排财政性资金 16922.29 万元，约占总投资的 3.06%；不足部分由云南省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筹措。为切实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，请按照有关政策规定，统筹做好项目资金筹措，严禁违反规定新增政府债务。项目建设资金不落实，严禁开工建设。

四、在初步设计阶段要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

（一）结合区域路网、城乡规划以及沿线地形地貌、自然景观、地质水文等建设条件，加强总体设计，进一步优化路线方案，绕避不良地质。

（二）加强以桥梁和隧道为重点的工程水文地质勘察，深化选址及其工程方案比选，合理控制投资，加强桥隧等结构抗震设计，确保施工和运营安全。

（三）工程方案设计应紧密结合并满足环境保护、水土保持等各专项评价结论及其批复意见要求。采取切实措施保护沿线生态环境，避免高填深挖，尽可能减少耕地占用。

（四）结合沿线城镇规划发展、居民出行需求和特征、地形地质条件，下阶段进一步优化交叉及连接线布设方案，做好与有关公路的衔接和工程界面划分。

五、请项目单位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招投标规定，工程勘察、设计、建筑工程、监理、重要材料等实行公开招标。

六、请会同有关部门督促项目单位按照建设环境友好、资源节约型公路的要求，优化设计，把保护环境和生态、节约和集约用地、节能减排等工作落实到位。项目建设期间要加强管理，落实征地拆迁相应政策和措施，合理掌握建设工期，确保工程质量，严格控制项目总投资。

七、请督促有关单位切实落实各项风险防范化解措施，制定有效的应急处置预案，保障项目建设顺利实施。

八、其他意见详见《云南省人民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关于〈G219线云南泸水至腾冲段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〉的评审意见》（云投审发〔2020〕160号）。

九、收到批复文件后，尽快开展初步设计阶段工作，初步设计完成后按程序报批。